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1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0]19号),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及时披露,并通过上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081　证券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21-001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获多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由中国建筑装饰协会组织开展的“2019-2020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二批入选工程名单揭晓,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多个项目凭借优秀的设计水平、一流的施工品质赢得广泛赞誉,最终荣获35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至此,公司已累计斩获438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继续成为行业内获得该奖项最多的企业。

国优奖项的再次收获,是对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坚持锐意进取的工作作风、坚持深耕细作的工匠精神的充分肯定。

未来,公司仍将发扬长期艰苦奋斗精神,继续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品质为生命、以创新为驱动,牢牢把握BIM、装配式装修、EPC等新技术和新业态发展机遇,构建更加突出的综合竞争优势,实现自我超越,为行业高质量发展不断做出新的示范性贡献。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870　证券简称:ST厦华　编号:临2020-078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参股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当代小村(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小村”)15%股权转让给蔡江龙。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15日、2020年12月18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73)及《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参股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75)。

今日,公司收到当代小村通知,当代小村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剩余股权转让价款的交付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事宜。

特此公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1-001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下属子公司股权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下属子公司股权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2695,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披露的《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转让下属子公司股权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178)。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公司相关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和回复。截至目前,公司对有关事项和数据仍在进一步核实、补充和完善中,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与完整,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于2021年1月11日前完成回复并披露。

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工作进度,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

股票代码:601258　股票简称:ST庞大　公告编号:2021-001
债券代码:135250　债券简称:16庞大01
债券代码:135362　债券简称:16庞大02
债券代码:145135　债券简称:16庞大03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2020年5月15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借款、股东借款及处置资产回笼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0年5月15日-2021年5月14日)。

2020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详见公告,编号:2020-03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77,978,492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6%,成交的最高价为1.30元/股、最低价为0.9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220,226.84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1月04日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1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G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美元兑日元区间累计结构)

●委托理财期限:131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1))。

一、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单位:万元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881产品	保本浮动型	10,000.00	3.6%或1.0%	2020年7月1日	2020年7月3日	2020年12月29日	10,000.00	166.55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900产品	保本浮动型	8,000.00	3.6%或1.0%	2020年7月3日	2020年7月7日	2020年12月29日	8,000.00	130.27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回报,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

(二)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998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2,4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4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3,04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4,999,433.97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7月24日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7月2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247号)。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春光科技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告编号:2020-028)。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G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美元兑日元区间累计结构)	15,000.00	1.3%-3.4%	69.99-183.04	13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不涉及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G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机构版)(挂钩美元兑日元区间累计结构)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为1.3%-3.4%
结构性存款启动日	2020年12月31日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	2021年5月11日
结构性存款期限	从结构性存款启动日(含)开始到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不含)止,共131天
收益计算基础	A/365
收益计算	1.结构性存款收益率与美元兑日元的汇率表现挂钩。结构性存款收益率为扣除结构性存款计划相关费率后的结构性存款收益率。2.关于美元兑日元汇率价格的观察约定。本产品美元兑日元汇率为观察期内每个交易日东京时间下午15:00左右彭博社“BFIX”页面或其继承页面(均称为“彭博页面”)上“MID”标题上显示的每一美元兑换日元的金额。如果届时约定的数据提供商彭博页面“BFIX”不能给出适用的价格水平,或者用于价格水平确定的版面或时间发生变化,广发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产品观察期间(即起息日至结算日期间投资标的的交易日,含结算日),美元兑日元汇率处于观察区间上限和观察区间下限之间(含界限)的天数为有效天数,收益计算方法为:1.3%+2.1%×有效天数/交易日天数。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结构性存款本金部分纳入广发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者的结构性存款收益取决于美元兑日元在观察期内的表现。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金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期限为131天,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回报。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此次购买广发银行结构性存款,是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由公司授权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审慎决策。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系保本型,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8年7月8日	尹兆君	1,968,719.6272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等有价证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保险业务;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业务;离岸金融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银监会等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高速公路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	否

备注:以上信息来源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网。

根据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网披露的广发银行2019年年度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263,279,785
净资产	20,956,423
营业收入	7,631,248
净利润	1,258,092

公司董事会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网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符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各项要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资产总额	996,169,144.19	1,135,012,270.42
负债总额	124,130,253.56	219,316,565.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2,038,890.63	915,695,705.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18,926.11	26,418,478.36

截止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与交易性金融资产总和为38,730.85万元,本次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1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与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为38.73%。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或“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将计入利润表中“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预计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2.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光科技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1))。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3,000.00	38,000.00	672.16	15,000.00
合计		53,000.00	38,000.00	672.16	1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2.9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3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00		

特此公告。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3444　证券简称:吉比特　公告编号:2021-002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厦门软件园二期望海路4号301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并提交了会议材料。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润元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监事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出资35,000.00万元认购厦门诺惟合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商事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认为:本次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三、报备文件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4日

证券代码:603444　证券简称:吉比特　公告编号:2021-003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出资35,000.00万元认购由厦门诺惟合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诺惟合悦”)作为普通合伙人的厦门诺惟合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商事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诺惟合悦基金”)份额。

●因诺惟合悦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吉相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诺惟合悦视作关联方,本次公司与诺惟合悦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过去12个月,包含本次交易在内,公司与徐超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主体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35,200.00万元,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风险提示:诺惟合悦基金尚需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等主管部门审批/备案,能否成功注册经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诺惟合悦基金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诺惟合悦基金未来经营和收益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同日与诺惟合悦及其他方签署了《厦门诺惟合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合伙协议》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认购诺惟合悦基金份额后生效。

诺惟合悦基金截至目前的认缴出资总额为77,200.00万元,其中,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有限合伙人身份认缴出资35,000.00万元,诺惟合悦拟以普通合伙人身份认缴出资400.00万元,深圳市腾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等其他有限合伙人合计认缴出资41,800.00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因诺惟合悦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诺惟合悦视作关联方,本次公司与诺惟合悦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2.7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公司的认缴出资额35,000.00万元。

2020年9月2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认缴出资200.00万元与徐超控制的其他主体共同投资设立了厦门诺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惟投资”),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的《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过去12个月,包含本次交易在内,公司与徐超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主体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为35,200.00万元,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企业名称:厦门诺惟合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560H081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3日

认缴出资总额:100.00万元

实际控制人:徐超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93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C栋4层431单元H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因诺惟合悦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诺惟合悦视作关联方;此外,吉相股权通过诺惟投资间接持有诺惟合悦普通合伙人厦门诺惟合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0.00%的股权,进而间接持有诺惟合悦19.80%的股权。除上述关系外,诺惟合悦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其它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无持有公司股份计划,与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且与第三方不存在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诺惟合悦基金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厦门诺惟合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商事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厦门诺惟合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厦门诺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键人士:徐超

基金规模:截至目前认缴出资总额77,200.00万元

出资缴付:各有限合伙人根据执行事务合伙人发出的缴款通知缴付出资

注册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93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C栋4层431单元H(暂定,以商事登记为准)

主要经营场所:厦门市思明区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B座21楼A、F单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暂定,以主管部门核准登记的范围为准)

合伙目的:通过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等投资行为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利用多种退出方式,实现诺惟合悦基金的资本增值

合伙期限:8年,自诺惟合悦基金成立之日起计算,前4年为投资期,第5年至第6年为回收期,第7年至第8年为后续期,回收期届满可提前解散

合伙人出资额和出资方式:

类型	合伙人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比例
普通合伙人	厦门诺惟合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现金	400.00	0.52%
有限合伙人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45.34%
	深圳市腾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30,000.00	38.86%
	厦门青瓷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	3.89%
	厦门勇仕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59%
	福州天盟数码有限公司		1,800.00	2.33%
	厦门真有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30%
	叶晗含		1,000.00	1.30%
	厦门淘金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0.65%
	唐雨		500.00	0.65%
	刘娜		500.00	0.65%
	黄希威		500.00	0.65%
	陈一策		500.00	0.65%
	冉冉		500.00	0.65%
合计			77,200.00	100%

注:

1、上表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诺惟合悦基金成立之日起3个月内为募集期,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根据《合伙协议》约定在募集期内向现有有限合伙人或新的投资者进行后续募集。

(二)诺惟合悦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情况

企业名称:厦门诺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MA34QCGG3U

法定代表人:徐超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0年9月23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股东:厦门诺惟控股有限公司(持股70%)、厦门吉相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厦门泽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0%)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93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C栋4层431单元H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管理模式:设股东会、执行董事、经理和监事,不设董事会、监事会

主要管理人员:徐超(执行董事、经理)

实际控制人:徐超

诺惟投资于2020年12月7日在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备案登记编号为P1071602。

因诺惟投资实际控制人徐超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吉相股权执行董事、经理,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诺惟投资视作关联方;此外,吉相股权持有诺惟投资20%的股权。除上述关系外,诺惟投资与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其它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无持有公司股份计划,与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且与第三方不存在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

(三)诺惟合悦基金的管理模式

1、各投资人的合作地位

诺惟合悦基金合伙人分为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两类,普通合伙人对诺惟合悦基金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诺惟合悦基金的债务承担责任。诺惟合悦为诺惟合悦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他合伙人均为有限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诺惟合悦基金并执行合伙事务,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

2、投资决策委员会

基金管理人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普通合伙人制订的议事规则行使相关投资和退出决策的最终决策权。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其中诺惟投资有权委派2名委员、公司有权委派1名委员。

3、合伙人会议

合伙人会议由全体合伙人组成,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召集并主持,如果执行事务合伙人怠于履行其职责,经代表实际出资额十分之一及以上的有限合伙人有权自行召集和主持会议。合伙人会议由合伙人按照实际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四)诺惟合悦基金的投资模式

投资领域:主要投资于境内文化创意领域(包括但不限于游戏、动漫及其他文化创意领域),并将少量投资于新一代信息技术及其他领域

投资阶段:主要向处于早期、中期阶段的未上市企业,并兼顾向处于其他阶段的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

投资限制:除非经代表实际出资额三分之二及以上的有限合伙人同意,否则诺惟合悦基金对于单个企业的累计投资金额不得超过基金总认缴出资额的20%

诺惟合悦基金的闲置资金可用于投资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但不得从事《合伙协议》及法律法规禁止从事的业务,包括担保、抵押、委托贷款、投资二级市场股票等。

(五)诺惟合悦基金的管理费与可分配资金分配

1、基金管理费

诺惟合悦基金的管理费为:投资期内,年管理费为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2%;回收期内,年管理费为该费用支付当日诺惟合悦基金的实际在管金额的2%;后续期内,不收取管理费。

2、可分配资金分配

诺惟合悦基金可分配资金的分配主要以现金形式进行,就可分配资金中源于处置投资项目获得的收入、从处置投资项目之外的投资运营活动获得的分红及股息,每一次均应当经整体核算并按照如下方式分配:

(1)诺惟合悦基金经营期间获得的每一笔可分配资金首先让所有合伙人按取得本次可分配资金时各合伙人累计实缴出资的相对比例根据本第(1)步回收其实缴出资额本金;

(2)实缴出资额全部回收后如有余额,则按取得本次可分配资金时各合伙人累计实缴出资的相对比例优先向全体合伙人分配按照单利4%/年计算的门槛收益。门槛收益的计算周期自各合伙人的每一期实缴出资额的实际到账之日起,计算至各合伙人收回该部分实缴出资额之日止;

(3)在支付完毕全体合伙人的本金以及门槛收益后,如有余额,则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80%在各有限合伙人之间按取得本次可分配资金时各有限合伙人累计实缴出资的相对比例进行分配,直至诺惟合悦基金整体内部收益率(以下简称“IRR”)达到35%;

(4)当分配时诺惟合悦基金整体IRR大于或等于35%之后,如有余额,则3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70%在各有限合伙人之间按取得本次可分配资金时各有限合伙人累计实缴出资的相对比例进行分配。

上述IRR的计算方式为:以诺惟合悦基金在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之日所在月末为基期,计算IRR,使得诺惟合悦基金整体现金流入现值等于整体现金流出现值。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公司现金流充沛,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伙协议》尚未生效,公司未缴纳本次交易的认缴出资款。

五、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出席7人,董事会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独立董事就本次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已就本次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沟通,我们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并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认为本次投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3、独立董事就本次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本次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

4、审计委员会就本次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本次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关于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诺惟合悦基金尚需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基金业协会等主管部门审批/备案,能否成功注册经营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诺惟合悦基金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诺惟合悦基金未来经营和收益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诺惟合悦基金的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认购投资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意见》。

八、报备文件

(一)《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三)